檔號:保存年限:

## 桃園市政府 書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
13樓

承辦人:鍾明君

電話:03-3322101#7353

電子信箱:1003280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6月2日 發文字號: 府人給字第109013452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1090134525\_Attach01.pdf)

主旨:轉知108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決算業已公告於公務

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網站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09年5月28日台管主

字第1091517870號書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: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:電2020/06/02文10:03:39 音



第1頁,共1頁